

广州市青怡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年报延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广州市青怡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原定于 2019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，因公司年报编制工作尚未完成，公司慎重决定延期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，特将 2018 年年报延期至 2019 年 4 月 25 日披露。现因该项工作依然未能完成，申请延期至 2019 年 4 月 29 日。公司对延期披露年报给投资者带来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市青怡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4 月 25 日

